

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會勘紀錄

時間 108 年 10 月 09 日 星期三 地點 壽豐月眉護岸 (第2段)

案由或依據 辦理 108 年度「花蓮溪月眉護岸(第2段)環境改善工程」陳情月眉護岸(第2段)樁號約 0+460 處，施工單位施工阻擋野溪水道及建議整合周邊排水，故辦理本次會勘

參加會勘單位人員及意見	單位姓名	意見與建議
	陳情人 高銘祥	花蓮溪月眉護岸(第2段)樁號 0+460 處有野溪流入，希望第九河川局考量野溪排水並納入施工，避免大雨造成野溪暴漲時淹沒下游農作造成損害。
	順風營造有限公司	
	經濟部水利署 第九河川局 林哲明	
	潘冠宇	

綜合結論

結論：
 1. 本案經向陳情者高銘祥君現勘結果，同意本局於本工程樁號約 0+460 樹銀行暫置區增設一處排水導溝，將野溪排水導入防汛側溝。
 2. 樁號 0+540 防汛側溝外側設置土溝，將野溪排水疏導至樁號 0+770 堤尾處之既有排水箱涵流出。